

唐山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

唐气领办〔2025〕11号

唐山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3家企业绩效等级晋升为C级的通知

各相关县（市、区）政府：

按照《唐山市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企业绩效等级审核评定管理办法（修订版）》，经过县区审核、市级备案，评定唐山友利焦化有限公司、唐山时创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、遵化市正阳门窗有限公司等3家企业为C级（非最低级别）企业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

请属地政府按照调整后的绩效等级，指导企业重新修订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和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“一厂一策”，于6

月 15 日前报属地大气办备案，同时，在重污染天气预警期间，督导企业严格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措施。

附件：3 家企业绩效级别调整情况表

唐山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5 年 6 月 10 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唐山市大气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6 月 10 日印发
